

东北师范大学

硕士学位论文

清代雍正时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研究

姓名：梁维

申请学位级别：硕士

专业：中国古代史

指导教师：罗冬阳

20080501

摘 要

营田水利建设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国家职能，同时也始终是历史研究的重要课题，这不仅是因为营田水利建设与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国家繁荣有着紧密的联系，更是因为对历史上营田水利建设的研究，能够给现实社会很大的启迪意义，于我们今天的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有很强的借鉴作用。直隶地区是国家的心脏之地，这一地区的水患也直接威胁着清王朝的生命线—运河和京师的安全。清代永定河曾数次冲至北京城下。严重的危害了京城的安全。因此，在清代无论是为了确保漕运畅通和京师的安全，还是着眼于发展直隶地区的农业生产，直隶地区的水患治理始终是清王朝的一项要务。同时这一地区营田建设的兴废，也极大地影响着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本文着重分析清代雍正时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原因和整个过程及其对直隶地区经济的巨大推动作用。文章的主题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主要是回顾历代直隶地区水利营田建设的发展情况，并对清代前期直隶地区水利营田建设的情况有一定的介绍。第二部分着重对雍正时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过程作详细的分析，其中包括水利建设、营田建设，具体途径和方法作进一步的探讨。使之能够全面、真实、完整的反应当时的情况。第三部分着重叙述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影响和效果，包括对直隶地区乃至全国的影响。力图说明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重要性，积极肯定这一建设的正面意义，并揭示预期目标未能完全达到的原因。本文拟解决的关键问题是通过史料挖掘和分析，揭示清代雍正时期水利营田建设的全部过程，它促进了直隶地区经济的发展，并对京师的安全提供了重要的保障，以及他没有最终达到预期目标的原因等问题。

关键词：雍正时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

Abstract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 and the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y is an item of extremely important state function, simultaneously also the historical research important topic, this not only because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 and the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y ,the economical development, social stability, the national prosperity has the close relation, but to the history in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 and the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y research, can give the realistic social very big inspiration significance and strong model function.The zhihli area is the national place of heart, this local flood also directly threatening Qing Dynasty's lifeline - canal and Beijing's security. The Qing Dynasty Yongding river once several times flush Beijing under. Serious harm national capital security. Therefore,in Qing Dynasty regardless of is for guarantee “caoyun” with Beijing's security, focuses to expands the Chihli area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the Chihli area flood governs throughout is a QingDynasty's important matter.Simultaneously this local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construction is popular waste, also enormously is affecting the local social economy development. This article emphatically analyzes the Qing Dynasty Yong Zheng time Chihliarea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and the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y the reason and the entire process and its to the zhihli area economy huge function.

The article is mainly divides into three parts, the first part mainly reviews all previous dynasties zhihli area water conservation“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 construction the development situation, and has the certain introduction to the Qing Dynasty earlier period zhihli area water conservation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construction situation.The second part emphatically makes the detailed analysis to the YongZheng time zhihli area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and the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y process,including the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y,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 the construction, the fund originates, the concrete way and the method makes the further discussion. Enabled it comprehensive, to be real, integrity response the situation. The third part emphatically narrates the zhihli area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and the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y influence and the effect, including to the zhihli area and even national influence. Tries to explain the zhihli area“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and the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y the importance,positively affirmed this construction the positive significance, and promulgates the reason which the anticipated target has not been able completely to achieve.This article plans the key question which solves is through to thehistorical data excavation and the

analysis, promulgates the QingDynasty Yong Zheng time water conservation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construction the complete process, it promoted the zhihli area economy development, and has provided the important safe guard to Beijing's security, as well as the does not have finally to achieve anticipated target question and the reason.

Key Words: YongZheng time, zhihli area, “ Plo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un by the authorities ” and the water conservancy facility

独 创 性 声 明

本人声明所呈交的学位论文是本人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科研成果。据我所知，除了文中特别加以标注和致谢的地方外，论文中不包含其他人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也不包含为获得东北师范大学或其他教育机构的学位或证书而使用过的材料。与我一同工作的同志对本研究所做的任何贡献均已在论文中作了明确的说明并表示谢意。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张维 日期：2008.6.11

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

本学位论文作者完全了解东北师范大学有关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规定，即：东北师范大学有权保留并向国家有关部门或机构送交学位论文的复印件和磁盘，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本人授权东北师范大学可以将学位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编入有关数据库进行检索，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其它复制手段保存、汇编学位论文。

（保密的学位论文在解密后适用本授权书）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张维 指导教师签名：罗子明
日 期：2008.6.11 日 期：2008.6.11

学位论文作者毕业后去向：

工作单位：_____

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编：_____

引 言

一、研究对象和区域范围的界定

在讨论清代雍正时期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问题之前，有必要对研究对象及区域范围做一简要说明。

清代直隶所辖的范围，大致相当于现在的河北省、北京市、天津市的全部及河南省北部部分地区。在这一广大区域内，除北部、西部的山区外，多数地方地势平坦、河流湖淀众多，历史上就是水患多发的地区。这一地区的河流总体上称为海河水系。海河通常指北运河、永定河、大清河、子牙河和南运河在天津附近汇总后到入海的七十多公里的那一段。而它上游的这五条河则是河北省境内的主要水道，连同他们的支流一起构成了海河水系。不过海河水系的形成却为时不久，历史上这一地区曾是黄河的故道，多年来迁徙不定，到了三国曹魏时才初步趋于定型，宋代以后，受到黄河的影响渐渐减少。但是由于黄河和那些源自太行山等高出处的河流，多次泛滥，迁徙无常，它所留下来的河床，有的因为沉积淤塞，以至于高出平地，有的由于决口是大流冲刷形成槽状的洼地。再加上地质运动所留下来的淀、泊、沼、泽，致使海河流域的地形是坡岗坑洼相间且微有起伏。尤其是经过了元代大规模改造运河之后，海河水系南支的滹沱河、漳河分别在献县、馆陶附近注入卫河北流，在天津与北来的永定河和北运河等一起合流入海。海河遂成为几条大河共同的出海口，形成“合一省大小七十余泉一处入海”的局面，造成海河宣泄困难。而元明以来对太行山、燕山山地森林的严重破坏引起的水土流失，更使各河泥沙量大大增加，河道淤积加快。华北地处季风气候带，全年雨量分布极为不平衡，春季干旱多风，夏秋降水又较为集中，极为容易发生春旱秋涝。

由于上述原因，清代海河水系各河流每遇“骤雨急涨，泛滥横溢，为民生患也”。滦河各支流在清代也是山洪频仍。有清一代直隶地区水患十分严重，几乎每年都有大片地区发生洪涝灾害，每次灾害都给人民的生产和生活带来极大的破坏，如顺治元年，滹沱河决泛，冲毁深州、束鹿县城。当时正值麦收季节，洪水之处，“麦皆淹没，自是年后，水壅至不去，遂成湖泊”。^①道光《新城县志》记载，康熙七年“浑河涨，溃民舍千余，溺死者三百余人。”在附近的雄县“平地如钱塘江潮……，泛滥肆意，村庄陆沉殆尽。”类似这样的记载，在直隶各州县的方志中比比皆是。水患如此严重，直隶各地的农业生产自然是难以正常发展的。更为严重的是，水患也直接威胁着清王朝的生命线——运河和京师的安全。清代永定河曾数次冲至北京城下。城内沟渠壅塞，水无去路，致使家家被水，房屋倒塌。大清门内左右部、院、寺等各衙门，皆浸灌水中，墙垣间有坍塌。

^① 光绪《畿辅通志》卷 59，《舆地十四·山川三》。中国，商务印书馆，光绪十年。2654 页

因而在清代无论是为了确保漕运的畅通无阻和京师安全，还是着眼于发展直隶当地的农业生产，这一地区水患问题的治理始终是清王朝的一项要务。

二 选题依据与研究现状

营田水利建设始终是历史研究的重要课题，这不仅是因为营田水利建设与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国家繁荣紧密联系，更是因为对历史上营田水利建设的研究，能够给现实社会很大的启迪意义，于我们今天的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有很强的借鉴作用。几十年来，有关这一课题的研究取得了很多成果，为我们进一步开展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是，对清代的营田水利建设，尤其是清代雍正时期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建设，仍值得我们继续深入探讨。

直隶地区是国家的心脏之地，这一地区的水患也直接威胁着清王朝的生命线——运河和京师的安全。清代永定河曾数次冲至北京城下，因此，在清代无论是为了确保漕运畅通和京师的安全，还是着眼于发展直隶地区的农业生产，直隶地区的水患的治理始终是清王朝的一项要务。同时这一地区营田建设的兴废，也极大地影响着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清朝对江南等地区的粮食供应有迫切的要求，造成江南赋重漕重，而直隶地区的营田建设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就近解决京师及北边的粮食供应问题从而缓解京师对江南漕粮的压力。可以说，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建设涉及京师安全的重要保障。因此政府、民间都给予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努力建设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通过对清前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探讨，可以拓宽研究营田水利建设的视野，对于现今直隶地区水利治理以及农业的发展与国家的经济发展有极大的借鉴意义。

目前，史学界对清代雍正时期水利营田建设的直接研究相对较少，有关论述多散见于其他相关领域的研究，而对清代雍正时期直隶地区的水利营田建设的研究无论从广度还是深度上都有进行深入探讨和突破的必要。就笔者所收集的前人相关的研究成果来看，论文如王培华《清代潞阳河流域水资源的管理，分配与利用》，向燕南《清代永定河管理制度的建立与志书编纂》，吕太俊《浅议明代中后期治理黄河的“两难”》，丁进军《康熙与永定河》，张建民《论明清时期的水资源利用》，艾冲《清代雍乾时期陇中地区的水利开发与土地利用》，马雪芹《明清黄河水患与下游地区的生态环境变迁》，王培华《元明清时期的西北水利议》等文章主要都是从直隶地区的河流入手来写当地的水利问题的，宋源《“农政全书”的水利经济思想》，缪启愉《试论徐光启的治水营田见解》，汪家伦《徐光启论农田水利》，王培华《元明清江南官员学者西北水利思想三题》，张芳《徐光启的水利思想》，王培华《元明清江南学者开发西北水利的思想主张与实践》，王培华《清代江南官员开发西北水利的思想主张与实践——唐鉴“畿辅水利备览”的撰述旨趣及历史地位》，王培华《清代江南官员开发西北水利的思想主张与实践——潘锡恩“畿辅水利四案”及其学术价值》等文章主要的主要观点则集中在开发西北水利，从而缓解对南方漕粮压力的论点。李辅斌《清代直隶地区的水患和治理》，于德源《清朝北京

两次特大水灾的启示》，王彩虹《清代康雍乾时期洪涝灾害研究——以直隶地区为例》，阙红柳、张万杰《试论雍正时期的水灾治理方略》这几篇文章也对直隶地区的水利方面有所论述但主要侧重于灾荒的角度上，以上文章都没有涉及农田方面的问题。方行《康熙治理黄河、淮河、运河对农业发展的影响——正确评价清代的农业经济》，徐浩《论清代华北农田水利的失修问题》，王振忠《河政与清代社会》，吴慧《清代前期北京、河北地区的粮食亩产预测》，闵文殿《从方志记载看我国明清时期水稻得分布》，徐浩《论清代华北农业的粗放经营》，魏光奇《论清代直隶的差徭》，李中凡《关于清代畿辅内务府纳粮庄的若干问题》，吴兴南《清代农业立法及其影响》，江太新、段香玉《论清代前期土地的垦扩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李辅斌《清代前期直隶山西的土地复垦》，王培华《明清华北西北旱田地用水理论与实践及其借鉴价值》，洪琢《明清时期的农业灾荒及其对策》，崔宪涛《清代中期粮食价格发展趋势之分析》这几篇文章主要探讨了直隶地区的农业以及市场经济的发展情况。

以上及大部分的论文虽然都对直隶地区的水利和农业有所涉及，但都没有对雍正时期的水利营田作详细的透彻的完整的介绍。而一些相关论著如张芳的《明清农田水利研究》，林涓《清代统县政区的改革——以直隶州为中心》，骆承政、乐嘉祥《中国大洪水》，汪家伦、张芳《中国农田水利史》，浓百先、章光彩《中华水利史》，郑肇经《中国水利史》，李龙潜《明清经济史》，姚汉源《中国水利史纲要》，蔡蕃《北京古运河与城市供水研究》，李健生《中国江河防洪丛书》，张含英《历代治河方略探讨》，黄胜《中国河口直治理》这些研究成果，可谓成绩斐然，有些工作也具有开创性，使我们能够比较全面而深入的了解河北直隶地区的水利以及农业的情况。但同样，这些论著对清代直隶地区尤其是雍正时期直隶地区的水利营田建设的情况反映的不是很系统也不够全面。

客观地分析，已有的研究成果对雍正时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历史情况以及影响的分析还很不足。因此对于雍正时期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建设的研究仍然是有着重要的意义。

三 研究价值和意义

本文从新的角度，全面透视、分析清代雍正时期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建设的过程、特点及影响，尤其是重点介绍了海河流域几条重要河流的治理情况，以及在部分地区开展的营田事业。营田水利的建设收到了良好的效果，使当地粮食产量大大增加。前人对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研究并不是很多，而且只局限于水利方面的个体研究，同时没有和当地的农业生产相联系，更没有深入到与全国粮食供应这一问题的重要联系。直隶地区作为清政府心脏重地，这一地区的经济发展直接影响到全国经济的繁荣和发展，本文试图对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过程、效果的论述来证明，通过营田水利建设，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这一地区水患的发生，增强了当地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恢复当地的农业生产，开拓了新的粮食供应渠道，促进了经济的发展。

第一章：清雍正以前明清两代直隶地区营田水利的建设情况

首先简要回顾清雍正以前明清两代对这一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情况。

为了把地近京畿的各河流域的水害变为水利，并扭转只靠漕运仰食江南的局面，明清两代朝野上下不少关心国家大事的人，曾围绕在畿辅地方是否应该兴办水利农田，开展过很多次的讨论，提出了有着不同经济背景的各种主张。江南出身的廷臣，大力主张在畿辅兴办农田水利，其所以力陈这样的事业，主要认为南方苦于漕重，北方地利不修，不满于江南赋重漕重，南方官员学者往来南北，沿途所见，南北农业景观迥异。他们对北方土地的荒废和水利失修，感到触目惊心。江南赋重，也是因为京师仰食漕运粮食，北方没有发挥应有的人力物力和地利的作用。为了缓解对东南漕粮的压力，必须就近解决京畿及北边军队的粮食供应，发展以畿辅为中心的西北水利是最重要的途径。因此徐贞明说：“惟西北有一石之入，则东南省数石之输，所入渐富，则所省渐多，先则改折之法可行…东南民力庶几获苏。”^④而有些籍贯在京畿的大吏和皇亲国戚中占有田产的，他们则担心一旦在京畿地区修筑工程，会把负担转嫁到自己的身上，就会以各种借口去阻挠。总之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事业的建设由来已久。

一 明代直隶地区营田水利的建设情况

水既可以为利，又可以为害。明清两代就有很多人根据这样的认识提出要把治水和营田结合起来。在明代，周用就主张只有让天下人都治田，那样百姓自然每个人都关心治河的问题了，他强调要兴修沟洫。弘治时，邱浚说：“乞将虞集此策敕下廷臣计议，特委有心计大臣……先行闽浙滨海县筑堤捍海去处，起取士民之知田事者，前来从行相视可否……请于（直沽）将尽之地，依《禹贡》逆河法，截断河流，横开长河一带，收其流而分其水，……如此，则田可成矣。”^⑤徐贞明于万历三年上疏请修西北水利：“陕西、河南，故渠废堰，在有之；山东诸泉，引之率可成田。而畿辅诸郡，或支河所经，或涧泉自出，皆足以资灌溉。……顺天、真定、河间诸郡，桑麻之区。……永平、滦州，抵沧州庆云，土实膏腴。”^⑥万历时曾任宝坻县知县的袁黄认为实行沟洫“不必尽泥古法，纵横曲直各随地势，浅深高下各因水势”^⑦就行。汪应蛟，万历二十九年为天津登莱登处海防巡抚，请广兴直隶水利：“臣境内诸川，易水可以溉金台，滹水可以溉恒山，唐水可以溉中山，滏水可以溉襄国。……所在而有，咸得以溉田。”^⑧但是其中最著名的还

^④ 徐贞明：《潞水客谈》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

^⑤ 陈子龙：《明经世文编》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

^⑥ 张廷玉：《明史·徐贞明传》北京 中华书局，1974年

^⑦ 袁黄：《宝坻劝农书·田志第三》

^⑧ 张廷玉：《明史·汪应蛟传》北京 中华书局，1974年

要属徐光启。徐光启在他的《农政全书》中就收录了他对西北水利的看法和见解徐光启非常赞成丘浚、周用、徐贞明等人大兴西北水利的见解，反对当时一味依赖东南漕运的做法。他大声疾呼：“漕能使国贫，漕能使水费，漕能使河坏。”他主张优先开发西北水利，“水利莫急于西北，以其久废业，西北莫先于京东，以其事易兴而近于郊畿也。”徐光启在《农政全书》中还写道，西北水利，“今于畿辅最急。”由于畿辅是京师所在地，徐光启尤为关切。这些主张无疑对改变南北经济不平衡的状况具有战略意义。徐光启在《漕河议》和《垦田疏》中，阐述了他实施西北水利垦田的技术思想和政策措施。

徐光启在《漕河议》中提出了黄河流域的治水方针，他认为要把治水与治田相互结合起来。他针对北方经常有洪水泛滥的状况，他说：“禹之治水也，非在其疏浚决排也，……禹之治水功在治田也。”“治田者，用水者也；用水者，必将储水以待乏者也。水之用于田也多，水之储以待用于田也又多，则其入于州者寡矣。”建议大兴田间沟洫工程，恢复和发展古代的沟洫水利，通过整治土地，含蓄雨水；兴修陂塘，就地拦蓄径流。早在嘉靖二十二年（1543年）总理河道的周用就已经提出治水与治田相结合，普修沟渠以达到治河的主张。^①强调了沟洫之间的“容水”作用，认为能起到滞洪减洪的效果，最终达到治水的目的。徐光启赞成周用的主张，但认为周用的“使天下人人治田，则人人治河也，”“惜乎其法止于疏通沟洫耳，未尽也”。即只修建“四通八达”的行水沟洫是不够的，还应修建蓄水陂塘，“今欲治田以治河，则于上源水多之处，访古遗迹，度今形势，大者为湖，小者为塘泊，奠者为陂，引者为渠，以为蓄待，而其上下四周，多通沟洫，灌溉田亩，更立斗门闸堰，以时蓄泄，达于川焉。”徐光启强调蓄水于田间，蓄水于沟洫，蓄水于陂塘，化害为利，已达到治河利农的目的。陂塘滞洪、蓄洪的作用更大，操作性很强，所以这一看法很有见地。

对于京畿地区，即海河流域的水利徐光启尤为重视，他建议开垦京东滨海之地，指出玉田县有多处适宜屯垦之地，怀柔县，可作水田百顷。在《农政全书》卷十二载徐贞明《西北水利议》所说：“自水道沽关黑牙子墩起，至开平卫南宋家营之地，东西度之百余里，南北度之百八十里，皆隶丰润，其地与吴越滨海之沃区相等”语句下，徐光启加按语谓“此田成，则东南一大郡也，宝坻静海皆如是。静海之葛沽，高地皆已田。”可见他对京东开垦的情况甚是了解，京畿地区如何除害兴利，徐光启认识到，消除水害必须要对河流进行疏浚，“西北之水一开浚，遂可无患而为利。使浚上流入淀，浚下流入海而已，”利用洼淀滞蓄，开浚干支河排水，这抓住了海河流域治水的关键。对于兴水利，他主张源、委、流皆可以利用。“不在源，即在委，源恒流，委恒滞，故无骤溢骤乾之患。”若非源非委，在其中流者，亦必恒流，不绝不溢，或绝而可引，溢而可捍者也。”通过工程措施，对源、委、流加以控制，使不溢，不乾，然后加以利用。他举出海河流域的大河，“如涿州拒马河、固安浑河，其水皆可用。”但必须政府出资筑堤建闸，建筑坚固，才能引用之，否则不敢用。

为了取得京畿地区屯田水利的几乎经验，以利于推广，徐光启于万历四十一年（1613

^① 周用：《理河事宜疏》，《明经世文编》卷一四六，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第1457页

年)十月十一日至四十四年七月三日、万历四十五年十月八日至四十六年五月九日、天启元年(1621年)二月至四月、九至十月间多次亲自到天津屯田耕作,于海河南岸葛沽一带购买田地1600亩左右,其中麦田800亩,其他为水田。其家书上记载:“累年再次将就西北治田,苦无同志,未得实落下手,今近乃得之。其一在天津,荒田无数,至贵不过六七分一亩,贱者不过二三厘,粮又轻。中有一半可作水田者,虽低可近大江,可作岸备涝,车水备旱者也。”有一半在内部,开河即可种稻,不然亦可种麦种秫也,但亦要筑岸备水耳。其余尚有无主无粮的荒田,一望八九十里,无数,任人开种,任人牧羊也。其一处在房山,涞水二县,此则每亩价二钱,近大江,可开渠种稻,每人岁可收二、三石也。”^⑩可见天津屯田主要采取了筑堤岸,开河渠等工程措施,徐光启认为在滨海咸盐碱地种稻,要采取合适的水利措施,“种稻用水,随时随地不拘一法,括之以两言曰:蓄与泄而已。”^⑪“凡看地势,垦水田,可蓄可泄,即可田矣。入水之处,地势宜高,泄水之处,地势易低,水能行动,看其下梢愈低愈妙,可无淹没之患矣。”^⑫他在《粪壅规则》中说:“天津屯田兵言,碱地不害稻,得水即去,其田壮亦与新田同,”^⑬但如果盐碱含量过重,则需开沟淋洗,降低盐碱度后再种稻。徐光启总结葛沽屯兵的经验“初年碱地不宜稻,时下多不发,二年以后渐佳,后来更不复薄,不需上粪,尤胜不碱者。”同时他还掌握了海河流域气候的特点,降水量少而不均,春旱秋涝,所以他在天津屯田因地制宜,水旱间作或轮作,积极利用洼地,实行一水一麦种植,并提倡节水农业,推行旱稻、区种、畦种、东灌和积雪,秋季深翻蓄水,使防旱等农业措施和水利措施并用。

12

徐光启还认为:“北方之可为水田者少,可为旱田者多。”^⑭指出徐贞明专意于北方水田,故难于实行。徐光启既对灌溉旱田的水利工程技术给与相当的重视,如写有《旱田用水疏》,指出了旱田利用水资源的一系列工程技术方法,同时也指出:“远水之田,自应种旱谷,若凿井以为水田,此令民终岁掇。若云救旱谷,则炎天燥土,一井所灌,其润几何?”他建议一农户种二、三亩区田,“遇旱则汲井溉之,此外田亩听人自种旱谷,则丰年可以两全,即遇大旱,而区田所得,亦免饥窘。”^⑮这一主张在北方水资源缺乏的情况下指出尤为适用。

二、清初治理直隶地区的情况

清代从顺治初年就比较重视对水患的治理,顺治曾下诏要求各地督抚“责成地方官悉心讲求疏通水道,修筑堤防,以时蓄泄。俾水旱无虞,民安乐利”。^⑯但因当时国内局

^⑩ 徐光启:《家书墨迹·第七通》,王重民:《徐光启集》卷十一。

^⑪ 徐光启:《农政全书》卷二十五。

^⑫ 徐光启:《农政全书》卷十四。

^⑬ 《徐光启手迹·农政全书手札》,中华书局,1962年。

^⑭ 张树明主编《天津土地开发历史图说》,天津人民出版社,1998年,384—395页。

^⑮ 徐光启:《农政全书》卷十二。

^⑯ 徐光启:《农政全书》卷五。

^⑰ 《清世宗实录》卷84,顺治十一年六月庚辰。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第663页。

势还未完全稳定,清廷财政困难,尚无力对直隶地区的各条河流进行大规模的治理,只是对一些堤防工程实施了一些稳固和维修。如顺治三年重修了唐县境内的唐河石堤,加固了宣化县的洋河大堤等。康熙二年京畿地区因夏雨连绵,造成各处堤岸溃决,致使田舍被灾,清廷即派员视察,“凡堤岸之应修者,实行培筑,淤浅之应疏者,实行挑浚,”¹⁶对京师附近的河道堤防进行了修整。康熙亲政以后,全国局势已趋稳定,财政状况也有所好转,为直隶的水利兴修提供了条件。针对清朝初年直隶农业恢复缓慢的情况,一些官员提出在畿辅治水兴利,以推动垦荒进程。有人认为,“欲劝垦荒,当先治水,水患全除,则荒地不劳劝而争辟矣。”¹⁷直隶巡抚李光地上书康熙,“必先去水之害,然后可以兴水之利也”¹⁸。康熙本人对治水也颇为重视,三十三年以多雨,诏谕有关官吏对子牙河、永定河等沿河易决之堤防“速行坚固修筑,并遣官员详查奏闻”。¹⁹康熙时清廷逐步开始了对水患最为严重的海河各个水系的全面治理,其中以永定河的治理成效最大。

永定河“前人称之为无定河,自元历明,冲啮奔溃,屡修屡决,迄无宁岁”²⁰,是对直隶危害最大的河流之一。康熙曾根据其河水泥沙易淤的特点,认为“今欲治之,务使河身深而且狭,来水使流,藉其奔流汛下之势,则河底自然刷深,顺道安流,不致泛滥”²¹康熙三十七年命直隶巡抚于成龙在南北两岸加筑了总长 300 余里的石堤,又针对其下游宣泄不畅的情况,挑挖了由良乡张各庄至三角淀长达四十余里的引河,全部工程历时一年,耗银 3 万余两。工程后康熙亲自前往阅视,命名为“永定河”。经历这次治理之后,永定河“自是湍水轨道,横流以宁,三十年来河无迁徙。”²²这样使得沿岸农业生产条件大为改善,原来屡受永定河决泛之苦的地方,“今百姓皆筑舍居住,斥卤变为高腴。”康熙年间在直隶其他河流也兴修了一些工程,康熙四十年,又命李光地沿河兴建了坚固的石坝。这些工程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水患的危害,对当时直隶地区农业的恢复起了积极的作用。

¹⁶ 《清圣祖实录》卷 10,康熙二年十月庚申。北京,中华书局,1985 年。第 158 页。

¹⁷ 吴桂:《牧济尝试录·垦荒》。

¹⁸ 李光地:《清修直隶水利疏》,光绪《畿辅通志》卷 91《河渠十七·水利营田二》。第 3637 页

¹⁹ 《清圣祖实录》卷 165,康熙三十三年九月辛巳。第 799 页。

²⁰ 贺长龄、魏源:《清朝经世文编》卷 107。北京:中华书局,1992 年。第 2613 页。

²¹ 黎世序等纂:《续行水金鉴·永定河篇》上海,商务印书馆,民国 26 年(1936 年)铅印本。

²² 《畿南河渠通论》,《清朝经世文编》卷 107。第 2614 页。

第二章 雍正时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的建设过程

一、直隶水利的修建及对主要河流的治理情况

“雍正三年七月二十日。近京各处地方、桥梁道路、多被潦水淹没。行旅维艰、诸物腾贵。朕心甚为軫念、俱速令其相度地势、设法修理。使行旅之人、通行无阻。不可借端差派、以便民之政、反致累民。”“雍正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谕：直隶地方，向来旱涝无备，皆因水患未除，水利未兴所致，朕宵旰軫念，莫释于怀。”²³直隶地区一向气候失调，旱涝不时影响着农业生产，各河流大多淤塞不通，天津三岔口入海不畅，永定河多处决口，东淀之天津汇为巨浸，淹没民田庐舍，民生艰难。这一带的河流众多，经河大流有卫河、滹沱河、漳河。其它如河间府分水支河十一，潞水淀泊十七，蓄水三。天津府分水支河十三，潞水淀泊十四，受水之沽六。水道之多，莫如直隶。太行山东之水，皆于此而委输，天津名曰直沽，畿辅之流，皆于是而奔汇。但“直隶地方，地势平坦，虽有潞水之淀泊，并无行水之沟洫，雨水偶多，即漫流田野”。²⁴

直隶地区一向水灾成患，这次大水灾，威胁着清王朝的统治。雍正帝决定对直隶地区水患严重的水系进行全面治理，同时发展营田事业。由于这一地区的河流不少都是枝多派繁，流经地区较为广泛，治水兴利，必须要统筹规划，全面治理，才能收到良好的效果。于是户部等衙门向皇帝陈述了直隶河防水利的详细情况。雍正三年（1725年），雍正委派其弟怡贤亲王允祥和大学士朱轼主持直隶治水营田的事宜。怡亲王和大学士朱轼受命前往直隶地区察看，并绘图用以说明，往返只用了一个月时间。为了获取第一手的资料，他们对直隶地区各个河流的流经区域都进行了详实的考察。从而制定了一系列治理主要河流的办法和措施。对于不同的河流，根据他们的流向和特点采取不同的疏浚方式。允祥、朱轼等通过详细勘查，分别拟定了畿南、京东、京西兴修水利的方案，对直隶地区各地的水利多有所规划。根据河北平原水系的特点，提出下游增挖减河，多开出口以利宣泄，同时于海口兴修闸坝，用来防止海水倒灌成灾。中游，疏浚东、西二淀，并多开引河，使诸淀脉络相通，以增强蓄洪的调节能力。对于子牙河等易于为患的河流，令其与一些支流“开决分注，”以杀其“奔流之势。”对永定河等水浊易于淤积的河流，则疏浚河道，开挖尾闾淀泊，在危险河段加固堤防，并在除害的同时利用低洼积涝地区营田种稻等。这些方案在用征帝的支持之下，相继得以实施。²⁵

下面我们来看营田水利的具体实施情况。

怡亲王根据直隶地区当地水系的特点确定了以疏浚为主的治理方案：“治直隶之水，

²³ 吴邦庆《畿辅水利四案·初案》雍正三年七月二十八日，第1页，清道光刻本。

²⁴ 吴邦庆《畿辅水利四案·附录》陈仪“疏古河故淤议”，清道光刻本。

²⁵ 《清世宗实录》卷42，雍正四年三月丙申，第619页；卷44，雍正四年五月壬子。第667页。

必自淀泊始，”“疏浚深广，并多开引河，使淀淀相通，使沟洫达于渠，渠达于河，于淀。所用方法主要有深挖沟渠、修减水坝、挑支河等。”²⁶直隶之水总汇于天津最后流入大海，其经流有三，从北来向南流的有白河，从南来向北流的是卫河，而淀池之水，贯乎二河之间，是为淀河。直隶之卫河、淀河、子牙河、永定河。皆汇于天津州大直沽最后流入大海。这大致是直隶水道的大况。怡亲王首先对这些河流进行治理。

卫河发源于河南辉县，山东临清州为止。与汶河合流东下，河身陡峻，势如建瓴，德隶沧景以下，春多浅阻。一遇伏秋暴涨，难免冲溃泛滥，沧州之南地区有砖河，青县之南地区有与济河，往年他们是分减卫水的故道，现在河形宛然，闸石现存，河道官员于是决定按照运来的河形疏通河道，于往时建闸之处，建筑减水坝，用来泄卫河之涨。静海县的全家口的地方溃堤数丈冲溜成沟，所以直接宽河。东面白塘口的河流最后流入海河，对于它仍采取了同样的方法，也就是就现存的河形，逐一开疏，在决口处筑坝减水。这对于河道大有裨益，在白塘口入海之处，旧有石闸二座，砖河，与济河二河之委，这样开直河一道归并白塘出口，涝则开闸放水。而河东一带的积涝，也进行了排泄的工作，海潮在闸门内逆流，如果天气干旱，则引流灌溉，沟洫通而为水利。沧清、静海、天津数百里的斥卤之地，都变成了膏腴之地，至沿河一带堤工大半底高堤薄。“若遇盛涨，仍无把握”，因此，添建石堤，并把旧堤增加高厚，这是治理卫河最好的方法。

大青河的治理情况。大青河位于永定河和子牙河之间，所处地势较低，上下游都比较窄，只有中游略微开阔，其间有东、西淀及文安洼等淀泊，可以作为蓄泄的场所，它的上游唐河和易水所挟带的泥沙，就有一部分沉淀在这里，所以大青河又有淀河之称。东、西二淀，跨雄霸等十余个州县，广袤百余里，畿辅之内六十余条小河的水流最后都要总汇于西淀，经霸州的苑家口会同河，再汇合子牙、永定二河之水，最后注入东淀。东淀，是所有河流最后储蓄的地方。数年以来，各淀池大半淤塞，只有几条河道通流。

“一经暴涨，不惟淀河旁溢为灾，凡上流储水之入淀者，皆冲突奔腾，潏决无际，总绿东淀逼窄，不能容纳之故也。”²⁷因此治理直隶的水灾，就必须从治理淀河开始。凡是原有的淀池上能存水的，都进行疏浚深广，并多开引河，使淀淀相通。至于那些已经淤为田畴的河流，则四面开渠，中穿沟洫，使洫流入于河，最后流入淀河，而以现在淀内的河身，为众河流通过的主要通道，因此加强疏浚的力度。经纬条贯，脉络交通，泻而不竭，蓄而不盈。之后在那些可以营田的地区种田种稻。这样旱涝有备，蒲之生息日滋。通过这样的办法使当地的百姓能够享受到淀池之水的利益，自然会随时经理河流，进行疏导而无需再用官吏的督责了。淀池之水可以长久的无患了。至于西淀，西淀原有堤岸，都加修高厚，没有或缺少堤岸的地方，量度修筑。赵北、苑家两处交通要口，为东、西二淀的咽喉所在，赵北口堤长七里，现在有板石桥共八座，都要加高加厚，并在阳桥的南端。添设木桥一座，堤身也要加高五六尺，桥空各浚深丈余。每座桥下，顺水开河，直贯柴伙淀而东，苑家口之北，新开一条中亭河，淤塞的地方疏浚深广，其上流玉带河对岸是十望河旧道，自张清口开通。由老堤头入中亭河，会苏桥三岔河最后达于东淀。

²⁶ 吴邦庆《畿辅水利四案·初案》雍正四年十二月允祥、朱轼“查勘直隶水利情形疏”。

²⁷ 吴邦庆《畿辅水利四案·初案》第6页

这样就使得淀河的咽喉在无梗塞，尾闾得舒，可无充溢之患矣。

雍正四年，对永定河进行了改道工程。永定河在隋唐两代原称为芦沟水，上游流经黄土高原，含沙量仅次于黄河，因此又称“浑河”、“小黄河”。其源头本不是很大，所以总是迁徙无定，绿水浊泥多，河底逐年淤高，时间久了洪流淤滞。必然决口流向下游低洼的地方，致使下游淤浅，排水不畅，水患频仍。加上北京城就在这条河的东侧，因而，它成为清政府河防工程的重点。浑河流向改变之后，经过一段时间故道逐步被淹没。因此，河官采取在每年水退之后，挖去淤泥，俾现在的河形，不至于再度淤高，庶保将来不再迁徙，这两条河的出口都在东淀之西，淀之于色，实田于此。“引浑河别有一道”，²⁸也就是“改道东趋，放堤使宽”的治理主张。于是从柳岔口引浑河水向北流，绕过庆坨的东北流入淀河。使水患大大减轻，同时还兴建了三角淀围堤，用来放置永定河改道再流入淀河。该主张着眼于长远，标本兼治，有一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子牙河。对于子牙河的治理方法是由王家口处分为二股，阻止西边的水，约束它流入浑河。这两条河流各自从南北岸开始分道向东流。并且于淀内筑堤，这样就使得河水来自河水，而淀水来自淀水。河身的地段如果不进行深浚，常使得淀水高于河水，所以设浅夫随时挑浚，以保证河身不再淤塞。三角淀是众淀水的归宿。容蓄广而委输疾，要照旧开通它的流向，逐年捞浚。这样两条河流自然再不能为患了。同时由于这一河段各处原有的堤防冲溃甚多，在堤岸内泄水兴工修筑。其高阳河之柴淀口。河身向南迁徙，旧河淤塞断流。应该速令其挑浚，恢复其故道。新河之南，原本有古堤一道，但也冲溃数次，以至于西北的村庄尽被水淹没。现在应该挑开淀堤，稍泄。还应在水退之后，照旧修筑。并垫高行路。以便往来。为了更好地加强当地的防护，应该在沿河滨海施工较容易的地区，比如京东滦蓟、天津和京南文霸、任邱、新雄等处各设营田水利官员。此外雍正帝对滹沱河也进行了大规模的治理。开挖了由束鹿木丘至衡水焦岡的引河，使其不入宁晋泊尔流入滏阳河，这样既解除了滹沱河对束鹿、深州等地区的威胁，又避免了宁晋泊被淤积。

怡亲王允祥对京东地区以及京畿的西南地区也进行了详实的考察，根据水利形势也作出周详的计划，并于雍正四年三月和四月分别向皇帝摺奏了京东水利情形和畿辅西南水利情形。

“怡亲王允祥等摺奏京东水利情形。一、河西数十里内、止有凤河一道。即桑乾河之分流。自芦沟河、经南苑、至潮县西南、流入武清县南。河流本畅。自武清之墩上村、淤为平陆。偶遇水潦。田庐弥漫。应循故道疏浚。……龙堂湾、泥河四道。或流入大泊。或流入蓟运河。田畴不蒙其利。应涤源疏流。筑堤建坝。于东北、引陡河为大渠。横贯四河之中。广开沟洫。以备旱涝。一、永平所属、若卢龙之燕河营。及营东五泉、滦州之别故河、龙溪、沂河、靳家河、黄坨河、陷河、龙堂、牯牛河。迁安之徐流营、泉河、三里河。皆应随地制宜。开沟引流。于水利营田。大有裨益。”²⁹

从引文可以了解到在京东水利情形疏中，分别对河西、通州、玉田、宝坻、百泉、

²⁸ 光绪《畿辅通志》卷91，《河渠》十七，《水利营田》二，第3641页。

²⁹ 《清世宗实录》卷42，雍正四年三月丙申。第617页。

丰润、永平的八个地区作了治水和营田措施的叙述。河西地区，数十里之内的凤河，只有桑乾河为之分流。河道原本通畅，但是自武清埃上村开始淤塞，偶遇水涨，田庐弥漫。怡亲王采取寻求故道，并加以开通，河水的分流之处，各建闸一座，以时启闭。对于沿河堤岸坍塌较多的宝坻、香河这两个地方所采取的方法是，及时修筑坍塌的河堤，并与牛牧屯的上端，斜筑长堤一道，用来屏障上游的河水。这样这一地区的东岸边便不再有水患的危险了。像通州这样河身多半淤塞的地区，雇挑夫进行挑浚不太容易，因为河道已经严重淤塞。针对这一情况，就在南流的一端再开通一条河流，使它汇入南北两条河流共同流入运河。另外，宝坻与蓟州接壤的地区以及泉庄等地，这一地区十分适合营田。于是采取先对河堤进行修筑，加高加厚。再于蓟州仓镇之南德桥下建闸，使得壅水注入两岸，用来灌溉两岸的水田。一举两得。在玉田这个地方，山水经常暴涨，河与湖平，紧要的是要使湖水不泛滥为患。因此将河身疏通深广，并且在湖的西北处另开一条小河。引山涧之水流入河的下游。这样就达到了广开水利，免除水患的目的。这是对京东一带具体的治理方案，怡亲王多采用深挖沟渠、挑支河、建闸修坝等方法。

对于畿辅西南一带的水利治理，怡亲王也提出了治理方案，主要治理的河流有滹沱河、宁晋泊、滏阳河、沙河等。滹沱河是河北平原西部的一条大河，“绵亘千余里，时决时徙，深州、束鹿尤被其害”³⁰雍正对滹沱河实行了大规模的治理。经过勘查南和县原来有一条乾河，是滹沱河流入滏阳河的旧道。于是自张岔开始，挑挖了由束鹿木丘至衡水焦罔的引河，大约六七里，使得河道变宽变深，使滹沱河不入宁晋泊而入滏阳河，这样既解除了滹沱河对束鹿、深州的威胁，又避免了宁晋泊被淤积的灾害。至于宁晋泊。宁晋泊是河北平原南部的大湖，地洼水深。由于滹沱河横截的缘故，使水流不到滏阳河，致使宁晋泊七里宽的河口淤为平地。泊水没有流入滏阳河的通道于是“往往漂溢为患”。针对这种情况，雍正四年在营上村等处，大加展挖，疏浚了泄水口，“使浅溢之处尽为宽深。复筑小堤以障水之外入，设斗门以节水之内去，由是积涝消而淤菜变为沃壤矣”。

31

对于其他的河流，针对于不同的具体特点，怡亲王也是采取了建闸筑坝、开河筑堤。挑浚泄水等方法。用以达到蓄存、防洪、排涝、营田的目的。“一、拒马河、为涑水之下流。白沟河、为拒马河之归宿。马头芒牛诸水。又皆为白沟河之枝津水泉疏衍。俱可灌田。惟芒牛下无所归。多致泛溢。请于高桥以下。疏浚淤塞。使安流入淀。则房涿水利可兴。一、房涿之间。王家庄等处。向系水田。改为旱田。甚属可惜。请于铁锁崖分流之处。深沟侧注。……易水有三、濡水、名北易。雹水、名南易。武水、名中易。自濡水与涑水合。其流始大。请循石坝之旧基。考开渠之遗迹。沿流建闸、以广水利。一、徐水分为诸河。而安州实九河下流。有徐水为蓄洩之方。则安州无泛溢之害。请分减依城河以上诸水。令雹水、徐水。径趋东淀。复疏引一亩、方顺、蒲水、九龙等泉、以资灌溉。……疏涤河流。凿渠收利。至猪龙一带。建闸筑堤。及时防护。则患去而利可独存。引洺河以导冶河之归。请将冶河入滹之处。坚筑大堤以遏绝之。引入洺河以适

³⁰ 光緒《畿輔通志》卷 59，《輿地十四·山川三》第 2651 页。

³¹ 光緒《畿輔通志》卷 59，《輿地十四·山川三》第 2646 页。

其性。则宁晋束鹿之民。得有宁宇。而正定诸县水利。可以渐兴。一、洮河为四水交流。故名洮城。旧曾筑堤以备旱涝。仍请建坝蓄水令农民易于庠汲。又纵横开沟。令可通流斯为万全之利。……凡七十二道。会于沙河。又有洺河与沙河合。为沙洺河。常苦涸竭。请引滏阳河入沙洺。令永年、鸡泽南和等县。并得沾溉之利。一、南北二泊。为众水所汇。请于穆家口河道、隘者广之。浅者深之。令水势得分。复于邢家湾、王甫堤诸处。桥之废者葺之。少者增之。使水得畅流。不致梗塞。再将泮河古堤。增卑培薄。使水无泛决。则任县隆平之民。俱获利益。……”³²

无论是京东还是京畿西南的水利，每个解决方案都是怡亲王亲自考察河道之后的结果，怡亲王不拘泥于书本，而注重于实地的调查研究，不仅注重吸取前人的经验做法更是注重实地考察，他遍历直隶大小河道，亲赴永定河、大清河、淀河、卫河等河勘察水势、考察河堤、建筑堤坝都躬督亲试。同时还对民间进行了详细的考察，在此基础上形成的结果。从这次治水过程当中以永定河、大清河、子牙河水系为重，这说明这三大水系是直隶水利治理的重点。在这次水利修建的过程中，领导者注重兼顾农业和农民的生活，保护了农民的利益。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二、营田建设

雍正时期治理直隶地区营田水利的主要目标是“应去水之害，兴水之利。”主要消除积水，然后发展水田生产。兴水之利最大者，当为营治水田。雍正正在河北大水的修治过程中，兴复了播种水稻的工程。雍正三年（1725年）允祥、朱轼上《畿南请设营田疏》：“畿辅土壤之膏腴甲于天下，东南滨海，西北负山，有流泉潮汐之滋润，无秦晋岩阿之阻格，豫徐黄淮之激荡，言水利于此地，所以用力少而成功多者也……今农民终岁耕丰歉听之天时，一遇雨阳之遂失秋成之望，岂地利之是咎，实人谋之不藏也……臣等请择沿河滨海、施工容易之地，若京东之滦、蓟、天津，京南之文、霸、任邱、新、雄等处，各设营田专官。经画疆理。招募南方老农，课道耕种……，小民力不能办的事情，动支正项。代为经理。等到粮食成熟之后纳十分之一为税。以补库帑银数目。其有能力的家庭率先遵奉者，营田一顷以上者，分别旌赏，违者督责不贷，有能力出资代人营治者，民则优旌，官则议叙。仍照库帑例岁收十分之一。归还原本。至各属官田，约数万顷。请遣派官员会同有司。首先举行，为农民倡率，其浚流蓄水、节水、引水、戾水之法。一一仿照成规。酌量地势，次第兴修，一年田成，二年小稔，三年而粒米狼戾，”³³由此，开始了对直隶地区营田水利的建设。

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建设从文献上看稍加归结，大体上分为四类：

（一）、有泉之处，引水以成田的。有邢台的百泉，正定的大鸣、水鸣、满城的一亩、鸡跑，乃至望都、定州、涿州、平谷等处。“邢台泉河无数。故曰百泉。旧有均利、均济、均惠、通济、通惠、通利、永赖、惠民、邵家、新闻、博济、永润、普润、诸闸。

³² 《清世宗实录》卷44，雍正四年四月丙申。第662页。

³³ 《吴邦庆畿辅水利四案·初案》雍正四年十二月允祥、朱轼“查勘直隶水利情形疏”。

引百泉水溉田。请按闸座上下。遇需水之时。先闭下闸。俟蓄水既盈。乃闭上闸。复蓄如前。各以三日为期。禁民无得擅专搀越。并展拓河身一倍。则南和、任县。皆为泽国。”

34

(二)、利用海潮，筑堤建闸节以成田的。有宁河，宝坻和天津等滨海的地方。如天津广郡地区旧建八闸，数千亩之田均受其利，如果筑闸则使水不能下流，使临田受到旱灾。因此，决定或者五日一放闸，或者七日一放闸，在磁州可以蓄水，而在广平又不至于绝流。这样就使得水利均平。比如，磁州这一地区一向因为筑闸任意启闭，以至于水利不均。现在通过察调查决定，将东西二闸仍然按照旧例从三月开始到八月终止。在田禾长成颗粒的时候，倘若雨泽稀少，需要等待十日才能得到灌溉。这样就没有得到水利的好处，现在决定以五日为限，留水灌溉磁州，也就是说东西两闸都要放水以灌溉邯郸永等县，“香河、宝坻二邑、沿河堤岸、坍塌甚多。应及时修筑。再于牛牧屯以上。斜筑长堤一道。以障上流。俾运河无东溢之患。”³⁵

(三)、河水下游因性猛难御，多弃而不用，上游也有引水灌田的。如永定、滹沱因汛期水急浑浊，南北运河是漕粮运道，所以很少利用，但永定河上游的蔚州、保安地区的沙河、唐河、滏阳河，滦水的上游等地方都利用引河水来栽种水稻及浇灌蔬畦。如滏阳河是两条河流的汇流，水流非常巨大原来曾经建有八闸。河官都加以修复，“以时启闭，使上下均平，各沾水泽。”³⁶滹沱河为京西地区的一条大河。绵亘千余里。时常冲决并迁徙无定。深州、束鹿等地区深受其害。经过调查在南和县有一条乾河是滹沱河之水流入滏阳河的旧路。于是自张岔开始，开挑疏浚六七里。使河床变宽。直达决河。这样把滹河之水成功的引入滏水。“则腴田尽复，深束之冲决可免矣。”³⁷另外滹沱河水性最悍急，尤其还汇入了冶河的水流。为了避免其奔腾之势，在冶河之水流入滹沱河的入口处。坚筑大堤以遏绝之。“请塞冶河入滹沱之路循其故流引入汶河为一劳永逸之计”³⁸这样导入汶河之水增加了河水的适应性，使冶河之水最后流入汶河。“则宁晋束鹿之民。得有宁宇。而正定诸县水利。可以渐兴。”³⁹还有沙河，沙河在唐河之南。这一地区在唐朝时候曾经有水田。而现在泉渠堙废者居多。所以通过“尽行疏浚”的办法，以达到“以资民利”的目的。唐河上游承接滏水，中途还汇合了滋河、沙河两条河流。明代的时候曾于雹水村“架木为槽以过水，号为腾桥，溉田无算。”现在于唐河所流经之处。筑岸浚渠。多设腾桥、用来防止冲溃。这样节宣有法，而灌溉无穷。

(四)、至于临近淀泊之处，象宁晋、新安、文安、霸县等地农民也争相耕种。宁晋泊是平原南部的大湖，但雍正初年因泄水口碑淤塞，“往往飘溢为患”。雍正四年疏浚了泄水口，“宁晋泊、地洼水深。自滹沱横截滏水。七里河口。淤为平地。泊水无归滏之路遂为民害。请于洺口营上村等处。大加展挖。使隘口宽深。则积潦消而涸出之地可

³⁴ 《清世宗实录》卷 43，雍正四年四月壬子。第 637 页。

³⁵ 《清世宗实录》卷 42，雍正四年三月丙申，初四日。第 607 页。

³⁶ 《清世宗实录》卷 43，雍正四年四月壬子。第 635 页。

³⁷ 《清世宗实录》卷 43，雍正四年四月壬子。第 637 页。

³⁸ 光绪《畿辅通志》卷 84，《河渠》十，《治河三》。

³⁹ 《清世宗实录》卷 42，雍正四年三月丙申，初四日。第 608 页。

耕。再作小堤以拒外至之水。作斗门以洩内出之水。则污莱悉成沃壤矣。”⁴⁰“蓝泉、流入蓟运河。河外渚水为湖。山水暴涨。河与湖平。应将河身疏通深广。束以堤防。湖之西北。另开小河。引山涧诸水入河下流。使湖不泛溢。仍于湖心最深处、储为水柜。以济泉水之不足。多方疏导。以广水利。”⁴¹

雍正帝积极进行营田水利的建设。雍正六年十二月谕户部,“朕惟善政养民。利赖必资地力。而率作兴事。倡先端藉缙绅。惟兹宁夏所属之插汉拖辉。不论文武官员。或现任。或家居。均当踊跃从事。急先垦种。不可观望因循。耽延善举。凡兹所垦地亩。俱照原议、给为世业。三年起科。果能使沃土腴田、有广收之益。无闲旷之区。则不但于体国经野之谟。重有攸赖。而经营世产。”同时,皇帝为了避免受灾的百姓流离失所,雍正四年二月雍正帝诏谕大学士等。“直隶近京地方。去岁被水歉收。朕已叠沛恩膏。毋使失所。其觅食来京者。又复增给米石。添设饭厂。俾穷民得以养给。近因东作方兴。令大臣等酌议资送回籍。……或开水利。正需人力、以修土功。伊等回籍。就近佣工度日。不致离弃乡井。转徙外方。实为谋生善策。”⁴²雍正帝对那些受灾的百姓,尽力不让他们流离失所,对那些进京城觅食的百姓,下令添设饭厂,加恩赈济。同时下令地方,春天天气暖和,凡是有田可以耕种的,都要让百姓及时耕种,那些没有地可耕种的,各地凡是有工程要修筑的地方,如修堤岸、兴修水利等,正需要人力,则让百姓参与其中,佣工度日,这样就可以达到不让那些受灾百姓背井离乡,从而达到社会稳定。

三、清政府对营田水利事业的重视:

(一)、清雍正时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管理机构及其人员的设定

营田水利建设必须有完善的管理机构,清雍正时期为督管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工程,建立了一套比较完备的组织机构。在中央,对水旱灾害的管理由工部负责。工部“掌天下工虞器用,办物庀材”,⁴³管理水利工程是其重要职责。工部下设都水清吏司,掌管水利事务。都水清吏司又可分都吏科、河防科、桥道科、织造科、柜科、杂科、算房、火房等单位。“设郎中满五人,汉一人;员外郎满五人,汉一人;主事满四人,汉二人,掌水利河防,桥道舟车,券契量衡之事。水利曰转漕,曰灌田,以时修其闸坝圩堤,以谨宣泄,备旱涝。雍正七年(1729年)河道总督分南北两河,一管理江南;一管理山东河南。江南河道总督下设河库道一人、淮徐河务道一人,管理江南河道。两道员所属官员有“同知十一人、通判八人、直隶州州同一人、州同一人、直隶州州判一人、州判三人、县丞十九人、主簿二十三人、道库大使一人、巡检十七人、闸官十四人。”“自道员及同知以下,黜陟考核,皆掌于河道总督”。“除此之外,雍正为了更好的建设营田水利还特设了一些其他的管理人员。

雍正三年十二月,在营田之初据怡亲王、大学士朱轼的陈奏,率先在滦蓟、天津、

⁴⁰ 光绪《畿辅通志》卷59,《舆地略》。第2646页。

⁴¹ 《清世宗实录》卷42,雍正四年二月丙申。第607页。

⁴² 《清世宗实录》卷42,雍正四年四月甲戌。第607页。

⁴³ 《清朝文献通考》卷81《职官考·工部》。北京,商务印书馆。1936年。第5599页。

⁴⁴ 《清朝文献通考》卷85《职官考·直省官员》,商务印书馆。第5617页。

文霸、任邱等处各设营田水利专官经画疆理。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雍正帝又委任督察院左检都御史王廷扬、安徽按察使段如蕙经理水利事务。雍正四年二月，特设营田四局兼设河道官员。吏部等衙门以及怡亲王允祥等认为：直隶兴修水利，应分诸河为四局。

“专官管辖、以便稽查。南运河与臧家桥以下的子牙河、垣家口以东之淀河、为一局。应令天津道就近控制。同知以下等员、受其管辖。永定河为一局。应将原设之永定分司、改为河道。驻劄固安，沿河州县以下等员、听其管辖。其北运河为一局。应将原设之分司撤去。令通永道就近兼理。管河通判等员、悉听统辖。苑家口以西各淀池及畿南诸河，绵亘五六百里，经州县二十余处，亦为一局。应将大名道、改为清河道，移驻保定府，所有管河同知州判以下等员，悉听管辖。其天津大名两道、既定为河道、专司河务。所属州县钱粮刑名事务，应各归该知府考成，通永道所属永平一府州县事务，亦归该知府考成。其通州、以下无知府之八州县、仍令通永道兼管。一应水田沟洫、各该道督率经理，钱粮虚冒，工程修废，悉归直隶总督考核。”⁴⁵雍正四年四月，设立水利营田府，命怡亲王总理此事，并设立观察使一员。在同一个月；怡亲王允祥因为直隶水利营田、事务殷繁又请求设立满汉司属各四员，水利营田使经历一员。“吏部议覆、怡亲王祥疏奏。直隶水利营田、事务殷繁。请设立满汉司属各四员，水利营田使经历一员。”⁴⁶雍正四年由于工程的一切费用效用取名毫无案卷，恐怕将来骤难遵守，于是又设立了水利营田印务一官随同怡亲王料理一切事物。“护理水利营田印务一官，遂同怡亲王料理一切事务，实为护理协办大员。”雍正四年二月特设直隶州州同一员；五年，设立营田观察使；雍正七年二月十九日，各省设立农官以司劝课或设立巡弄御使，令其巡行郡邑。雍正八年五月，怡亲王病故，初十日命大学士朱轼总理水利营田事务，并委任理藩院左侍郎和工部右侍郎协同办理。雍正八年九月，工部认为直隶地区河工关系重大，工部等衙门又因为直隶河工，关系重大。请求设立河道水利总督一员，得到了皇帝的同意，并驻劄天津，而且四道厅员、以及印河各官都要受它的节制，其营田事务，仍归直隶总督管理。可见管理机构非常完备，这也体现出了雍正皇帝对营田水利事业的重视程度。

（二）严格的奖惩制度

营田水利关系民生，雍正皇帝对这一建设十分重视。首先，皇帝对派往直隶地区兴修水利和营治稻田的官员进行严格的考察。“水利事关重大，必得实心办事之人，方有裨益。”⁴⁷皇帝委任自己的弟弟怡贤亲王允祥以及大学士朱轼为总理大臣。除此之外还有督察院的王廷扬、安徽按察使段如蕙、侍读陈仪，按察使张璨等，总体来看都是非常优秀的人选，他们不仅具备丰富的治水知识和经验，并且具备超群的领导才能，能够协调好各个府、州、县合力进行营田水利事业。实为有“真知确见”之人。正是因为国家的高度重视，还有一些水利能臣的尽力辅佐，才使得营田水利工程顺利进行。

但是仅有领导者和实践者还是不够的，为了更好的发挥臣员的效力，雍正帝对于进

⁴⁵ 潘锡恩：《畿辅水利四案·初案》第16页

⁴⁶ 《清世宗实录》卷43，雍正四年四月癸未。第634页。

⁴⁷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雍正朱批奏折汇编》，第7册第916页，直隶总督李绂奏《直隶总督李绂奏请敕令办理直隶水利营田官员将所行之事备卷督衙折》，雍正四年八月二十四日，江苏古籍出版社，1991年。

行营田水利建设的官员和百姓实行严格的奖惩制度。“一、自营己田者，照田亩多寡，给与九品以上、五品以下顶带，以示优旌。一、效力营田者，应酌量工程难易，顷亩多寡，分别录用。一、窒误降调革职之员、效力营田者，准开复。一、流徙以上人犯、效力营田者，准减等。”⁴⁸这样极大的调动了百姓和官员的营治积极性，户部怡亲王允祥等也疏言、“水利营田、修治如式者。请交与地方官收管，定其考成，载入计典，其畸零闲旷之地，与各处河堤，俱令地方官训饬农民、栽种树木，以护堤根，以尽地利，并将植过树木若干、册报本管上司，不时查视。”⁴⁹兴修水利，栽种树木本来是有利于民生的做法，通过这样的规定使得农民自己受到鼓舞，这才是上好的办法。才能更好的营治水田。同时还颁出“因关系考成督课紧急，则小民转受其扰矣。直隶学臣转饬教职各官，切加晓谕不时劝课，使小民踊跃兴作若地方官员怠忽、不加劝导。或有逼勒过严者著学臣稽察奏报。三路巡察御史、亦著善为劝导、悉心稽察。如地方官有奉行不善之处。即行据实奏闻。”⁵⁰这样就避免农民受到不应该的灾害。

对于营治不利的官员，雍正帝毫不姑息，严惩不贷“雍正四年九月十五日刑部等衙门遵上旨日议覆。河工效力知州郎逵、侵蚀帑银一案。查定例、侵盗钱粮，数满一千两以上者，拟绞监候。郎逵虽未滿一千两之数。但此等劣员，不应照常例拟罪，应拟斩立决。得旨后，郎逵暂改为应斩监候，俟直隶水利河工效力人员，再有如郎逵侵盗钱粮者。发觉之日，与郎逵一同正法。”⁵¹总理营田水利事务怡亲王允祥参奏效力主簿的梁文中、在蓟州营治水田时，将水泉微细之地，捏报堪营。因民间观望，差拘责比，复逼迫民人。将己中豇豆高粮等项拔去，将梁文中革职，并交直隶总督审拟。“凡兴修河渠田亩等事。朕意本欲惠养斯民。为地方永赖之利，乃差往人员等、奉行不善，转为闾阎之扰，前闻直隶工员内，有因营治稻田。拔去民间已种豇豆之事，因谕令怡亲王确查。今据怡亲王等查实参奏。梁文中、不行晓谕于事先。乃将已成之禾稼。逼令抛弃。违理妄行。显欲阻挠政事。非无心错误可比。该巡察御史苗寿、陶正中、何以不行查参。梁文中、所犯既实。不必交与该督再审。著革去职衔。即于工所枷号示众，其所毁坏豇豆，著于梁文中名下、照数追赔。”⁵²皇帝更把营田的结果作为考查官员的一项指标。“今工员现在调回，工程暂交州县，但考成未有定例。请嗣后计典，将水利营田事实，逐一开注，由河道皆送督抚以定优劣。果能实心奉行，著有成效者，该督抚不时荐举，其或因循怠惰。致误工程。查明即行题参。至该道职司表率，责任匪轻，凡所属地方水利营田之兴废。即该道奉职之优劣。作何一并，分别澄叙之处。”⁵³

营治水田的工程中，雍正帝时常加以访问，了解情况，对效力的官员赏罚分明。“如保定知府李正茂，前在知县任内时，正值大水之际，伊护堤工殚心竭力，实为尽职之贤员。雍正帝已加恩擢用。其有阻挠公事及玩忽工程者，于国法断难宽贷，此所参程恂骆

⁴⁸ 《清世宗实录》卷 52，雍正四年十二月己巳。第 792 页。

⁴⁹ 《清世宗实录》卷 53，雍正五年二月甲子，初七日。第 795 页。

⁵⁰ 《清世宗实录》卷 53，雍正五年二月甲子。第 791 页。

⁵¹ 《清世宗实录》卷 53，雍正五年二月甲子。第 796 页。

⁵² 《清世宗实录》卷 53，雍正五年二月甲子。第 802 页。

⁵³ 《清世宗实录》卷 48，雍正五年四月甲辰。第 720 页。

为香，具著革职，如在营田水利工程效力行走，程恂未开荒废之田亩，著仍交与程恂营治，倘明年再有迟误，定行从重治罪。”⁵⁴“钦差王大臣常明奏称。宝坻县最系低洼之地，平时易于被水。至县吴磐实心办事，将上一年特发帑金新修之堤岸，加意保护。昼夜巡视，视是以堤岸完固，而地方不受水患，甚属可嘉。著将吴磐升受山西大同府知府，常明又称玉田县知县魏德茂，专务虚名，而诸事怠玩，防守工程，亦甚废弛，魏德茂著革职。”⁵⁵同时，雍正帝还一再强调“凡直隶地方文武官。于水利事务。务须与分发效力人员。秉公和衷协助。如有漠视推诿、及阻挠者。俱著怡亲王题参。有实力奉公者。亦著怡亲王保题”⁵⁶这些例子都有效地说明了雍正帝对营田水利工程的重视程度，也是因为出台了一系列的奖惩制度，才使得营田水利有条不紊的顺利进行。最后取得了喜人的成果。

⁵⁴ 《吴邦庆畿辅水利四案·初案》第 87 页。

⁵⁵ 《清世宗实录》卷 70，雍正六年七月辛亥。第 1051 页。

⁵⁶ 《清世宗实录》卷 43，雍正四年四月庚辰，十八日。第 633 页。

第三章、清代雍正时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社会影响

一、水田开扩面积不断增大及粮食产量的增加

负责全面规划和领导营田工程的是水利学家陈仪。陈仪完全继承和发挥了虞集、徐贞明以来的学说和经验，给予人民积极的指导和帮助。1726年，清政府为了更好的有效率地进行营田工作。设立了四个专局——京东、京西、京南和天津局，领导三十七个州县的水利工作。自从1726年政府在京东派人营田，播种水稻，每亩收三、四石不等，这样也鼓舞了人民自动开发荒田种植水稻的热情。第二年播种水稻的面积就比第一年增加了二十多倍，而第二年和第三年内，农民自营的面积又超过了官营面积。这也说明政府给人民做出榜样的有效性。在营田过程中，1730年没有开辟新的种植水稻的地区，第二年开始把五百三十多顷的稻田改为旱田。这是因为当地水资源不充足，改为旱田适应了当地的地理条件，在这些地区种植其他的谷物和蔬菜。从1731年以后的三年间，新水稻的种植面积一直在增加，到1734年又继续开辟了水田一千六百九十五顷。

雍正四年，县治东北袁家庄、西南曲河头等处，营治稻田共七十六顷，五千三百亩。农民的自营田就有五千余亩。仅就京东局一处地区来看：玉田县。袁家庄等地区，雍正四年，营治稻田共七十六顷五十三亩。农民自营稻田共三顷五十五亩：雍正五年，县治东南韩家庄西南等处营治稻田共三十九顷五十亩，农民自营稻田九十八亩，雍正六年，县治西南曲河头等处营治稻田共五十八顷四十五亩，农民自营稻田共二顷五亩：雍正九年，改旱田四顷，雍正十一年，县治东南罗华高等处营治稻田共二百三顷十三亩九分

丰润县。雍正四年，县治正西等处营治稻田共一十六顷二十五亩一分，雍正五年，县治西南曹家泊等处营治稻田共一十八顷二亩二分，农民自营稻田共三十五顷二十八亩，雍正七年，县治正南营治稻田共二十七顷八十一亩，农民自营稻田共四十顷二十九亩，雍正九年，改旱田十一顷五十四亩，雍正十年，县治正南车道铺、望林泊、老潭等处营治稻田共一百一十九顷七十八亩，雍正十一年，县治正南梁家湾、胡家泊等处营治稻田共一百七顷六十七亩九分四厘。

迁安县。雍正四年，县治东北三里河徐流营西北等处营治稻田共一十二顷七十八亩四分，雍正五年，县治西北泉庄营治稻田共二顷五十亩，东南丁家泉、平坡营处眼泉等处农民自营稻田九十九亩。

滦州。雍正四年，州治王家店、老新庄等处营治稻田共八顷十一亩农民自营稻田二顷十九亩，州牧朱煌营稻田十三顷五亩三分。雍正六年，州治梅庄营治稻田二顷七十七亩农民自营稻田五十亩。雍正七年，州治西北孟家店等处营治稻田共三顷十九亩七分。

雍正九年，改旱田五顷三十八亩二分。⁵⁷此外，还有平谷县、蓟州县、宝坻县、宁河县、武清县等地区。雍正三年到八年营田四局共营治稻田情况可见下表：

清朝雍正三年到八年间四局各地区营治稻田情况⁵⁸

地 区	政府营田	农民自营田	旱田改水田
京东局	900 顷 919 亩	267 顷 801 亩	125 顷 246 亩
京西局	1512 顷 941 亩	729 顷 659 亩	216 顷 391 亩
京南局	799 顷 983 亩	106 顷 350 亩	171 顷 164 亩
天津局	799 顷 983 亩	346 顷 440 亩	9 8 顷 403 亩

资料来源：《四库全书》《畿辅通志》

同时据各处呈报，新营水田、俱禾稻茂密。高可四五尺。每亩可收谷五六七石不等。至正定府之平山县、而直隶、天津两州。呈送新开水田所产的瑞稻、有一茎三穗的，有一茎双穗的。丰收的结果可见。六年，县治东北宋家庄东南到刘家庄等处，农民自营稻田共五十九顷六十六亩。以后逐年粮食产量都有增加，农民积极投身到营治稻田中来，丰收的结果也鼓舞了他们的生产积极性。耕种的水田不断扩大范围。值得注意的是，在营田过程中，磁州在 1734 年一年内就开辟了稻田一千零十顷，新安在 1727 年到 1729 年三年内开辟了三年八百九十四顷，文安在 1733 年到 1734 年两年内开爬三千四倍五十九顷，仅这三个地区总共开爬了二千三百六十三顷的稻田，占了就年内所开辟的总稻田数的三分之一。据《营田水利图说》的记载统计，雍正年间官民共同营造的稻田总数约五千七百九十五余顷，这在畿辅的水里营田的历史上柯宇称得上是空前绝后的。雍正时期的水利营田建设进行的时期，也是清代直隶地区农业恢复和发展较为迅速的时期，充分反映了水利和农业密不可分的关系。

二、保护农业生产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水利建设的直接目的就是保护农桑。一个国家政权能否维持稳定，在于农业生产能否支持整个国家经济发展及人民正常生活的需要。

直隶地区对于清朝政府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北京是全国的政治中心，直隶地区一旦被灾，农田或被冲毁；或被淹没；或被沙压。既毁坏了耕地，也破坏了土质，影响极大。水灾对农业生产会造成毁灭性的打击，致“数百里间不第，禾尽无收”，给清政府的钱粮征收带来很大的困难。清廷税粮无着，还需蠲免赈济，动用帑银，严重影响国家的财政收入。另一方面，灾害致“室庐漂没，流离疾苦”，这样不但人民生命财产会遭受到巨大损失，而且造成社会上大量流民的存在。此既构成社会上的不稳定因素，若遇蛊惑

⁵⁷ 《畿辅通志》卷 91《河渠十七·营田水利二》。第 3669 页。

⁵⁸ 《畿辅通志》卷 91《河渠十七·营田水利二》。第 3668 页。

煽动，便会组织起来，形成强大的力量给清廷统治者造成严重的威胁。

雍正时期直隶地区无论是治水还是营田，都成效甚大。直隶各个水系河道的浚治、圩岸的修葺，不但可以保证直隶地区各河流、湖泊，在大雨时不至大涝，威胁农业生产。而且可利田畴，保障京畿一带的农业生产，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因此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对保护华北平原，保证清廷的财赋收入，保证清朝政府的正常运转有着巨大的意义。

三、预期目标的未能实现及其原因

通过以上的论述我们对雍正时期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建设作了大致的探讨，可以看出雍正帝对营田水利事业是较为重视的，许多水利工程的修建，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当地的水患，增强了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促进了直隶地区农业的发展。

但是需要指出的是，雍正帝所定的主要目标“去水之害，兴水之利”并没有彻底的实现。在处理治水和营田的关系上；对待修堤和疏浚的态度；安排蓄存和宣泄的措施上偏而不全的矛盾。归结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技术方面的欠缺。在进行营田水利建设的过程当中，清政府由政府督办或者以工代赈刑具的一些规模加大的防洪排涝的工程，实际上为百姓造福的并不是很多，就当时的水利技术条件来讲，要在河流下游的平原上广兴沟洫，这不仅象《周易》说的，仿井田只故制，行成周沟洫之旧法，绝难实现。而且也如明代有些人主张的那样，要在下流多开支流，以泄横溢也不那么容易办到。当时的科学技术不够发达，是这项事业不能完全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

豆腐渣工程。庞大的治河营田的过程养活了一大批的闲散官员，负责治水的各级官员难免有从中层层克扣来填饱私囊之流，承办水利为他们提供了贪污敛财的好机会。为了求财，有些官员弄虚作假。由于偷工减料“以致钱粮不归实用，工程止饰目前，冲溃泛滥率由于此。”⁵⁹这样致使有些工程存在着隐患，又成为了后人面临的一些难题。

表面功夫。河官在受命治河时，大多沿袭疏于挖浅而只留意于筑堤的惯例。原因很简单，就是“盖修筑易于见功，漫决或以治罪。”至于“淀之通塞，河之淤畅，具在茫茫积浸中，为考成者所不及，虽复过问焉”。⁶⁰结果是在一些河官中形成了“不知有河，但知有堤”的陋习。但是在河官督办之下兴修的河堤多又是马虎从事，所以不时溃决坍塌。这样的工程不仅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而且使濒河临淀的居民或者邻近的轴线的群众也深受其害。

确保漕运。在有关直隶地区的漕运、灌溉和防洪这三大事件当中，统治者最关心的，还是确保漕运的河道和都城的安全。因为漕运关系到皇室和庞大的中央官僚机构的口粮供应，因此保证漕粮的及时供应，它就成了安危攸关的最急切的经济问题。因此作为同样是统治者的雍正帝也不例外，这就使得直隶地区的治水营田建设受到了很大的局限。

⁵⁹ 怡贤亲王允祥：《清设河道官员疏》，载于《怡贤亲王书钞》。

⁶⁰ 陈仪：《直隶河道事宜》，载《陈学士文钞》

由于清廷十分重视运河为生命线，在治水的过程中特别强调运河的维护，逐年不断加高南、北运河的河堤，这样就使河床不断抬升，成为高出平原的地上河，极易决溃成灾。像北运河“往往水高于堤，随处皆堪漫溢，常为害于京东”⁶¹。更为严重的是，不断加高的南北运河大堤“犹如一道长城”，纵贯于河北平原东部，使运西诸河的下泄和地面沥水排除受阻，人为地加剧了平原地区的洪涝灾害。而在这些地区治水要以确保漕运为前提，只需加固运河，不得挖河泄水。在这种情况下，直隶地区的水患是难以得到全面的治理的。此外，直隶地区水患频繁发生的重要原因是，明清以来对燕山山地以及太行山区森林植被破坏导致的严重的水土流失。而基本上治水只局限于平原地区，这种治标不治本的整治显然是不可能从根本上消除水患的。

由于水田的开发，既违背了消极保漕的政策，又触犯了一些地方权绅的利益，“中间更有旗民、乡绅、豪富之地，故意阻挠者，又有按省地界，愚民争执不容修浚者”⁶²因而受到阻挠和破坏。雍正八年五月怡亲王病逝，此后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事业也人去政亡，新垦稻田大部分旋即湮灭了。

地方农田水利，关系民生。直隶地区的农田水利建设，对直隶地区当地的经济发展的来讲有着重要的意义。河道的疏浚，减少了自然灾害的发生。使百姓少于流离失所的痛苦，同时又把水害变为水利，根据各地区不同的地理情况，采取不同方法，灌溉农田。水田面积逐年不断扩大，使粮食产量大大增加，极大的调动了农民自营田的积极性。尽管由于当时客观条件的限制以及个别官员的贪赃枉法谋取私利，使得最终结果没有达到预期的目标，同时，由于后期怡亲王病故之后，营田事业逐年荒废，粮食产量也有所限制。因此它无法解决对京师粮食的供应问题。京师的粮食供应渠道仍然要以江南为主。但是就营田建设这一过程来说，它是为百姓兴万世之利的好事，其意义还是重大的。

⁶¹ 《洪涝档案史料》，第 585 页

⁶² 《请兴直隶水利疏》载《怡贤亲王书钞》

结 语

由于直隶地区所特有的地理位置使它有着重要的作用,这一地区的营田水利建设向来是历代封建统治者所关注的重点内容。总体来看,在唐朝时期就已经有人开始关注直隶地区的营田水利问题了。尤其是明代徐光启等人的设想和实践。在崇祯三年礼部尚书又力陈兴办这一地区屯田水利的重要性。但是由于当时明朝已经濒临灭亡,因而也无力认真地加以贯彻。在顺治和康熙统治前期,为了统一全国,清朝经历了一系列的战争。尤其平息“吴三桂之乱”,历时八年,付出了重大代价。在这种情况下,根本没有足够的资金和精力投入到营田水利建设当中。康熙中期以后,国家开始恢复正常的生产秩序,同时也开始了较大规模对水利方面的治理。雍正执政时,采取了严厉而有效的措施,使得国家财政日渐转好。此时,无论天时、人力、财力等看,政府都可以有足够的精力和能力进行大规模的营田水利的建设。其中直隶地区大规模的河流治理问题以及营治水田的建设,大部分是从雍正时期开始的。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清代直隶地区的营田治水,沿袭了唐、宋、元、明时期把治水和营田相统一的原则。简单来说,清代直隶地区营田水利的突出特点就在于更好的把营田河治水相结合。首先,国家对直隶地区一些主要的河流进行了广泛的治理,其次,在治理河流的同时在可开发的地区营治水田。营田水利的经费多为国帑,在水利工程上主要采取“按田起夫”、“业食佃力”的方式;而较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则主要以“募雇役夫”的方式为主。再次是完备的管理机构与清政府的高度重视。这主要表现在完备的营田水利的管理机构的设置。最后在国家的重视下,营田水利受到了良好的效果,尽管如此,与雍正帝最初的目标还存在差距,预期构想并没有完全实现。这是因为建设过程中的具体困难和当时条件的限制,也是因为统治者在治河营田时都确保“漕运”为前提的结果。总体上清代雍正时期营田水利建设是值得肯定的。

营田水利建设向来不是孤立的,它与政治、经济、军事、人口有着直接而密切的关系。治水与军事征服、政治统治是相统一的。古代大禹治水既是名例,禹治水范围涉及到哪,哪就成为夏王朝的势力范围。清代直隶地区的营田治水利的建设对社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农田水利对农桑的保护、农业的发展及直隶地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意义自不必说。笔者通过研究发现,华北流域各河流通道的浚治,在直隶地区经济发展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粮食产量的丰收,使百姓安居乐业。促进了当地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稳定。

由于营田水利建设,尤其大型的水利工程规模大、耗资巨费,并且对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多方面有着深远的影响。因此营田水利建设始终是封建政府一项重要的国家公共事业。时至今日,营田水利建设依然是国家的一项重要职能。以史为鉴,相信对

清代雍正时期直隶地区营田水利建设的研究，可以拓宽研究水利的视野，反对人占水地的思想，对于今天社会与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仍有着借鉴的意义。并对我们国家现今的直隶地区的治理有着重要的借鉴意义。

参考文献

一、文献：

- 1、鄂尔泰等撰：《清实录》（雍正朝），北京：中华书局，1987
- 2、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雍正起居注》，北京：中华书局，1993
- 3、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江苏金陵古籍刻印社整理：《雍正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40册，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1
- 4、《宫中档雍正朝奏折》32辑，台湾故宫博物院1977-1980年影印本
- 5、（清）蒋良骥：《东华录》，北京：中华书局1980
- 6、（民国）赵尔巽：《清史稿》，北京：中华书局，1977
- 7、（明）徐光启：《农政全书》，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3
- 8、（清）清圣祖敕纂：《大清十朝圣训》，92卷 清光绪刻本
- 9、（清）潘锡恩：《畿辅水利四案、初案》，清道光刻本
- 10、（清）吴邦庆：《水利营田图说》（上、下），清道光刻本
- 11、（清）吴邦庆：《畿辅水利辑览》，清道光刻本
- 12、（清）吴邦庆：《怡贤亲王疏抄》，清道光刻本
- 13、（清）吴邦庆：《直隶河渠志》，清道光刻本
- 14、（清）李元度：《国朝先正事略》，清同治五年刻本
- 15、（清）钱仪吉：《碑传集》，中华书局，1993
- 16、（清）李桓：《国朝耆献类征初编》，台北：文海出版社1966
- 17、（清）蔡冠洛：《清代七百名名人传》，北京：北京市中国书店，1984年（据世界书局本影印）
- 18、（清）乾隆官修：《清朝文献通考》，2册，北京：商务印书馆，1936
- 19、（清）清高宗敕修：《清朝通志》，上海：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
- 20、（清）永瑢、纪昀等：（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79303卷，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 21、（清）永瑢等：《四库全书总目》200卷，北京：中华书局，1965
- 22、（清）沈云龙辑：《明清史料汇编》影印本8集，台北：文海出版社，1967—1973
- 23、（清）贺长龄、魏源：《皇朝经世文编》120卷，台北：文海出版社1972
- 24、（清）席裕福等纂：《皇朝政典类纂》，台北：台北文海出版社，1982
- 25、（清）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
- 26、（清）李桓：《国朝耆献类征初编》，台北：文海出版社1966

二、今人著述:

- 1、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编写:《黄河水利史述要》,北京:水利出版社 1982
- 2、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治黄研究组:《黄河的治理与开发》,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84
- 3、黄胜:《中国河口治理》,青岛:海洋出版社,1992
- 4、张芳:《明清农田水利研究》,北京:中国农业科技出版社,1998
- 5、(台湾)浓百先,章光彩等编著:《中华水利史》,台湾:台湾商务印书馆,1979
- 6、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中国水利史稿》(上、下册),北京:中国水利电力出版社 1989
- 7、蔡蕃:《北京古运河与城市供水研究》,北京:北京出版社,1987
- 8、汪家伦、张芳:《中国农田水利史》,北京:农业出版社,1990
- 9、张含英:《历代治河方略探讨》,北京:水利出版社,1982
- 10、冀朝鼎:《中国历史上的基本经济区与水利事业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 12、水利水电科学院水利所研究室:《清代海河滦河洪涝灾害档案史料》,北京:中华书局,1985
- 13、刘昌明:《中国水问题研究》,北京:气象出版社,1990
- 14、李文治、江太新:《清代漕运》,北京:中华书局,1995
- 15、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天赋统计》,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 16、骆承政、乐嘉祥:《中国大洪水》,北京:中国书店,1996
- 17、陈恒力:《补农书研究》,北京:中华书局,1958
- 18、李健生:《中国江河防洪丛书》,北京:中国水利出版社,1999
- 19、姚汉源:《中国水利史纲要》,北京:水利电力出版社,1987
- 20、郑肇经:《中国水利史》,台北:商务印书馆,1964
- 21、张德泽:《清代国家机关考略》,北京:学苑出版社,2004
- 22、李龙潜:《明清经济史》,广东: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1988
- 23、郭松仪、李新达、李尚英:《清朝典章制度》,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1
- 24、李治亭主编《清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 25、戴逸主编:《简明清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
- 26、王戎笙主编:《清代全史》,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1
- 27、孙鹏举:《徐光启在津门屯田事迹》,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8
- 28、冯尔康:《清史史料学》,沈阳:沈阳出版社 2004
- 29、杨启樵:《揭开雍正皇帝神秘的面纱》,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2
- 30、冯尔康:《雍正传》,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
- 31、单士魁:《清代档案丛谈》,北京:紫禁城出版社,1987
- 32、杨启樵《雍正帝及其密折制度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

三、地方志书

- 1、成文出版有限公司编：《中国方志丛书·华北地方》影印本，台北：成文出版有限公司，1966—1986年
- 2、《畿辅通志》，商务印书馆，光绪十年
- 3、《日本藏中国罕见地方志丛刊》，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92年
- 4、中国科学院图书馆选编：《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北京：中国书店，1992年
- 5、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年影印的文渊阁《四库全书》中的地方志书

四、学术论文

- 1、缪启愉：《试论徐光启的治水营田见解》，《中国农史》1983年的3期
- 2、汪家伦：《徐光启论农田水利》，《中国水利》1984年第11期
- 3、张芳：《徐光启的水利思想》，《古今农业》2004年第4期
- 4、王彩虹：《清代康雍乾时期洪涝灾害研究—以直隶地区为例》，《山西师范大学学报》2002年第6期
- 5、阳光宇、汪志国：《周馥与直隶河道的治理》，《安庆师范学院学报》2000年第6期
- 6、汪志国：《略论周馥对直隶河道的治理》，《海河水刊》2001年第1期
- 7、林涓：《清代统县政区的改革—以直隶州为中心》，《中国历史地理论从》2000年第4期
- 8、徐浩：《清代华北农民生活消费的考察》，《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9年第1期
- 9、徐浩：《清代华北农村人口和土地状况的考察》，《清史研究》1999年第2期
- 10、吴慧：《清代前期北京，河北地区的粮食亩产预测》，《北京社会科学》1997年第4期
- 11、向燕南：《清代永定河的管理制度的建立与志书的编纂》，《北京社会科学》2004年第2期
- 12、王培华：《清代江南官员开发西北水利的思想主张与实践—潘锡恩“畿辅水利四案”及其学术价值》，《江海学刊》2004年第4期
- 13、徐浩：《论清代华北农田水利失修的问题》，《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9年第3期
- 14、王培华：《清代满汉官员开发西北水利的思想主张与实践—唐鉴“畿辅水利备览”的撰述旨趣及其历史地位》，《中国农史》2005年第3期
- 15、陈海新：《清代直隶地区的城镇分布的地区特征》，《廊坊师范学院学报》2002年第2期
- 16、李辅斌：《清代直隶地区的水患和治理》，《中国农史》1994年第4期
- 17、王培华：《清代滏阳河流域水资源的管理，分配与利用》，《清史研究》2002年第4期
- 18、闵文殿：《从方志记载看我国明清时期水稻得分布》，《古今农业》1999年第1期

- 19、孙海家：《清代中期直隶地区乡村管理体制：兼论清代国家与基层社会的关系》，《中国社会科学》2003年第3期
- 20、艾冲：《清代雍正乾隆时期陇中地区的水利开发与土地利用》，《中国历史地理论从》2002年第3期
- 21、徐浩：《论清代华北农业的粗放经营》，《清史研究》2000年第1期
- 22、晏路：《康熙，雍正，乾隆时期的赈灾》，《满族研究》1998年第3期
- 23、吴玉清：《雍正与怡亲王允祥》，《清史研究》1993年第1期
- 24、魏光奇：《论清代直隶的差徭》，《清史研究》2000年第3期
- 25、丁进军：《康熙与永定河》，《史学月刊》，1987年第6期
- 26、王振忠：《河政与清代社会》，《河北大学学报》1994年第2期
- 27、张建民：《论明清时期的水资源利用》，《江汉论坛》1995年第3期
- 28、李中凡：《关于清代畿辅内务府纳粮庄的若干问题》，《满族研究》1996年第3期
- 29、吴兴南：《清代农业立法及其影响》，《云南学术探索》1996年第1期
- 30、江太新，段香玉：《论清代前期土地的垦扩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中国经济史研究》1996年第1期
- 31、李辅斌：《清代前期直隶山西的土地复垦》，《中国历史地理论从》1995年第3期
- 32、方行：《康熙治理黄河、淮河、运河对农业发展的影响—正确评价清代的农业经济》，《中国经济史研究》2003年第3期
- 33、李凤飞：《清代对水患与生态环境关系的认识》，《光明日报》1998年9月4日
- 34、马雪芹：《明清黄河水患与下游地区的生态环境变迁》，《江海学刊》2001年第5期
- 35、吕太俊：《浅议明代中后期治理黄河的“两难”》，《历史教学》2001年第4期
- 36、高艳林：《明代天津人口与城市性质的变化》，《南开学报》2002年第1期
- 37、洪琢：《明清时期的农业灾荒及其对策》，《南京理工大学学报》1996年第2期
- 38、徐浩：《清代华北农村封建剥削河农户工副产业生产状况分析》，《社会科学战线》1999年第5期
- 39、于德源：《清朝北京两次特大水灾德启示》，《城市问题》2001年第12期
- 40、崔宪涛：《清代中期粮食价格发展趋势之分析》，《史学月刊》1987年第6期
- 41、宋源：《“农政全书”的水利经济思想》，《财经研究》1988年第4期
- 42、张海军：《直隶商会与乡村小农经济的变迁》，《河北学刊》2003年第1期
- 43、王培华：《元明清时期的西北水利议》，《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96年第6期
- 44、王培华：《元明清江南学者开发西北水利的思想主张与实践》，《河北学刊》2001年第4期
- 45、王培华：《元明清江南官员学者西北水利思想三题》，《学习与探索》2007年第6期
- 46、王培华：《明清华北西北旱田地用水理论与实践及其借鉴价值》，《社会科学研究》2002年第6期

五、外文资料

- 1、Linda,Benson,Beyond the pass:Economy,Ethnicity,and Empire in Qing Central Asia,*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Vol.104,1999.
- 2、安部健夫：『清代史の研究』，創文社（千代田区），1981 出版
- 3、東洋史研究會，『雍正時代の研究』，京都：同朋舎，1986
- 4、安部健夫，『清代史の研究』，東京：創文社，1981
- 5、宮崎市定，『雍正帝—中國の独裁君主』，東京：中央公論新社，1996

后 记

论文即将完成之际，我的心情无法平静。过去半年，是在找工作和写论文中度过的。其间的起起伏伏、悲喜得失。一路走来，感谢伴我成长的身边的师友，需要感谢的太多太多。

回顾三年来的学习和研究经历，首先衷心地感谢我的导师罗冬阳老师，在学习当中深感自己取得的每一点进步，都凝聚着导师的心血。论文之所以能够顺利完成，是与罗老师的亲切关怀和悉心指导分不开的。他严肃的科学态度，严谨的治学精神，精益求精的工作作风，深深地感染和激励着我。他循循善诱的教导和广阔的思路给予我无尽的启迪。是导师的悉心关怀，使我走出了学习研究中的误区。是导师的鞭策、鼓励和严格要求，使我战胜了论文写作的各种困难。三年来，罗老师不仅在学业上给我以精心指导，同时还在思想、生活上给我以无微不至的关怀，导师认真做人、做事、做学问的品格以及导师对学生的关爱，让我铭记终生。

论文写作过程中曾出现过很多问题，感谢我师们的同学在这些问题上对我的帮助。感谢我寝室的同学们，她们为我论文写作、修改提供了便利条件。在此衷心地感谢你们。

最后，我要感谢我的爸爸妈妈，希望你们身体健康，心情快乐是我最大的心愿。

时光匆匆，岁月荏苒，两年的时光转眼而逝。研究生阶段的结束，意味着我学生身份的结束。回首我的学习生涯，短暂而充实，有太多的事历历在目，宛如昨日，记忆犹新。酸甜苦辣，无以言表，惟有将这段挥不去的记忆珍藏于心。

梁维

2008年5月10日